



湖北省河道管理范围内涉河建设项目开工登记表

填报单位（盖章）：中国华水水电开发有限公司

填表日期：2021年4月27日

项目名称	石首市中心城区湖渠引水活化工程（原管架桥泵站穿管工程）				
项目地点	石首市中心城区	建设单位	石首市三峡一期水环境综合治理有限责任公司		
涉河建设方案许可单位及文号	湖北省水利厅 鄂水许可[2020]154号、鄂水许可[2019]63号				
防洪补救措施专项设计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无	审查单位		是否修改完善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
责任制	建设单位	石首市三峡一期水环境综合治理有限责任公司			
	法人代表	吴天明	联系电话	13997676687	
	现场负责人	李科	联系电话	13208702782	
	施工单位	中国华水水电开发有限公司			
	项目法人	高鹏	联系电话	18600414073	
	现场负责人	吴方平	联系电话	18687820885	
	监管单位	荆州市长江河道管理局石首分局			
	监管责任人	张力	联系电话	13797306333	
<p>施工期组织设计主要情况及其它补充说明：</p> <p>在胜利垸堤背水侧，由原方案设计的1根直径1200毫米预应力钢筋混凝土管变更为2根DN820钢管，管道下穿胜利渠后沿锦州街东侧敷设，在对应荆南长江干堤桩号564+300处翻越堤防，再下穿东方大道后至山底湖。管道在设计洪水位以上翻越堤身，管道埋深1.67米，管道外包混凝土底部高程38.83米（1985国家高程基准）；管道在堤内外坡和禁脚地浅埋，埋深0.5米，总工期10个月。</p>					
<p>县级管理单位意见：</p> <p>1、基础工程不能在汛期实施（5月1日-10月15日）；</p> <p>2、防洪补救措施工程与主体工程同步实施；</p> <p>3、涉河工程部分以河道部门验收后方可投入运行。</p>			<p>市级管理单位意见：</p>		
<p>签字（盖章）：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2021年4月28日</p>			<p>签字（盖章）：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2021年4月29日</p>		